

中共福建省委党校硕士研究生评优办法（试行）在职硕士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_E4_B8_AD_E5_85_B1_E7_A6_8F_E5_c75_645167.htm

为了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引导研究生德、智、体、美全面发展，鼓励硕士研究生在校期间勤奋学习、刻苦钻研，为我国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培养优秀的高层次专门人才，根据国家教育部和学校相关文件精神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评选对象 凡经我校正式录取且入学满一年以上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。二、评选类别 根据我校实际情况，在硕士研究生中授予的荣誉称号主要有三种：1. 优秀研究生；2. 优秀研究生干部；3. 其他单项奖。

三、评选条件（一）评选基本条件 1. 热爱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修养；2. 学习态度端正，勤奋踏实，勇于创新，成绩优良，具有一定的科研能力和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；3. 尊敬师长，团结同学，关心集体，积极参加各种集体活动，具有团结合作精神和良好的学术道德；4. 凡在本学年中有下列情况之一者，均无资格参加评选：

（1）受到党纪、团纪或其他处分者；（2）有一门学业课程成绩不及格者；（3）未经批准，开学不按时报到注册或提前离校者。（二）评选具体条件 1. 优秀研究生的评选条件与比例 “优秀研究生”是研究生中的优秀代表，应具备如下条件：（1）课程学习阶段的研究生，按期修完学年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，学位课平均成绩不得低于80分，单科成绩不得低于75分；（2）进入论文阶段的研究生，硕士论文工作进展正常、或参与重大科研项目，有一定的科研成果等；（3）优秀研究生每年按参评研究生人

数的30%评选。 2 . 优秀研究生干部的评选条件与比例 “ 优秀研究生干部 ” 是全体研究生干部中的突出代表，应具备如下条件：（1）担任学生干部一年以上，热心为集体和同学服务，积极发挥模范带头作用，勇于进行批评与自我批评，在研究生中享有较高威望；（2）工作积极主动，责任心强，积极组织研究生开展健康有益的各项活动，有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；（3）优秀研究生干部每年按参评研究生人数的10% - 20%评选。 四、评选程序 1 . 研究生的评优工作以班级为单位，进行集体评议。各班成立评议小组，组织评选工作。 2 . 在个人总结一年来思想、学习、工作的基础上，依据评选条件提名，确定候选人，集体讨论上报名单。上报前应向全体硕士研究生公布，广泛听取群众意见。 3 . 研究生评优工作由研究生工作部负责具体实施，研究生工作部依据评选办法和条件审核上报结果，报校领导批准后予以表彰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